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
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建设单位：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杨红亚

联系人：杨红娟

联系方式：13861216828

邮编：213164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杨区路 26 号

编制单位：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朱胜伟

项目负责人：朱胜伟

电话：0519-81699918

邮编：213162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东升路 31 号

目录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1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5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13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1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2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6
注释	2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9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产品名称	服装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70 万件服装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 万件服装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2024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2 月 25-2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元	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2、《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 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 4、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5、《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6、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				

- 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 9、《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38号令）；
- 1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11、《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
- 1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1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14、《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
- 15、《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 16、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170万件服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07月）；
- 17、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170万件服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4]306号，2024年12月10日）；
- 18、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170万件服装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12月）；
- 19、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验 收 监 测 评 价 标 准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接管标准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及修改单表 2 中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采样点位	污染物	单位	验收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依据	
	污水 接管口	pH 值	无量纲	6.0~9.0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 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及修改单表 2 中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100		
		氨氮	mg/L	20		
		总磷	mg/L	1.5		
		总氮	mg/L	30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中标准要求，具体标准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名称	最高允许 排放浓 度, mg/m ³	排气 筒, m	最高允许 排放速 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	/	/	周界外浓 度最高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DB 32/4041-2021）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验收标准限值 dB (A)	执行区域	验收标准依据		
厂界	昼间	≤65	东、南、西、北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废贮存及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依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生活污水	污水量	4368 (+768)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1.7472 (+0.3072)		
	悬浮物	1.3104 (+0.2304)		
	氨氮	0.1169 (+0.0269)		
	总磷	0.0218 (+0.0038)		
	总氮	0.2184 (+0.0384)		
生产废水	污水量	654 (+354)		
	化学需氧量	0.3462 (+0.1062)		
	悬浮物	0.1783 (+0.0283)		
有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0.027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备注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1、项目由来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09 月 18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杨区路 26 号。企业经营范围：灯芯绒染整、灯芯绒加工，织布；针纺织品、服装、棉纱、纺织器材、百货、五金、交电、塑料制品（除医用）、普通劳保用品销售；自有厂房出租；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于 2005 年编制了《200 万米/年织布，500 万米/年灯芯绒加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05 年 08 月 23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但由于市场原因，该项目一直未建设；于 2012 年 12 月委托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了《300 万米/年弹力直贡高档织物面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武环表复[2012]660 号），于 2013 年 05 月 15 日通过了常州市武进区城区环境监察中队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于 2013 年 06 月委托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800 万米/年白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武环表复[2013]429 号），于 2019 年 04 月 19 日通过了竣工环保自主验收，于 2019 年 09 月 24 日通过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常环武城验[2019]13 号）；于 2020 年 03 月委托常州常大创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700 万米/年灯芯绒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04 月 24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0]85 号），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通过了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根据企业发展需求，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7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4]306 号）。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412731180471E001P）。

本项目服装分为化纤面料服装与棉质面料服装两种，目前，该项目只建设了化纤面料服装生产线的部分生产工艺，棉质面料服装生产线暂未建设，已建部分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的部分验收，即产能为年产 100 万件服装。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委托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024 年 12 月 25-26 日，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华睿检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见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一览表

内容	基本信息及时间进度
项目名称	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红亚
联系人/联系方式	杨红娟/13861216828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819 其他机织服装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杨区路 26 号 经度：E119°59'51.228"，纬度：N31°43'00.784"
立项备案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武行审备[2023]396 号，2309-320412-89-03-783683
环评文件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4 年 07 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4]306 号，2024 年 12 月 10 日
开工建设时间	/
竣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2 月
申请排污许可证情况	企业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412731180471E001P）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4 年 12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的部分验收，即产能为年产 100 万件服装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2024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2 月 25-26 日
验收监测报告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5 年 09 月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营时数	备注
1	服装	化纤面料	150 万件/年	100 万件/年	本次验收为项目部分验收， 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2		棉质面料	20 万件/年	/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审批对照详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别	主要内容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杨区路 26 号	与环评一致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用地面积 6608m ² ，项目建成后形成全厂年产 170 万件服装的生产规模	本次验收为项目部分验收，已建部分产能为年产 100 万件服装
	工作制度	员工 40 人，每天一班制工作 12h，年工作 300 天	员工 20 人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一	建筑面积 3304m ² ，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位于 4 号楼 2F 南侧，主要设有吹毛、梳毛、剪毛、熨烫等工序	与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二	建筑面积 3304m ² ，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位于 4 号楼 3F 南侧，主要设有打印、固化、裁剪、缝纫、洗水等工序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原料区	100m ² ，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位于生产车间一内，用于储存原辅料	与环评一致
	成品区	100m ² ，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位于生产车间二内，用于储存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采菱港	暂无生产废水产生，因此废水处理设施未建设，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暂无生产废水产生，因此废水处理设施未建设，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废气处理	打印废气、固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水喷淋+除雾+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2#）排放	暂未建设，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危废库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	暂未建设，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吹毛、梳毛、剪毛粉尘经设备各自配套的布袋除尘装	与环评一致

		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设备减振，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堆场	10m ² ，位于厂区西侧	与环评一致
	危废库	10m ² ，位于厂区东北侧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工程	①本项目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均依托原有项目，不新建厂房、雨污水管网及排放口； ②环保工程中，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均单独设置，废水处理设施、固废仓库均依托原有项目； ③本项目依托原有项目设置环境应急措施，已在厂区雨水排放口设置截流阀、应急泵及相应的管线，厂区内设有180m ³ 的应急事故池。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本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所用工序	数量(台/套)		变更情况
				环评	实际	
生产设备	吹毛机	定制	吹毛	10	2	本次验收为项目部分验收，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梳毛机	定制	梳毛	20	12	
	剪毛机	定制	剪毛	10	1	
	滚筒式烘干机	定制	剪毛后烘干	20	0	
	整烫机	定制	熨烫	4	5	
	高压喷枪	定制	标识	10	0	
	打卷机	定制	打卷	4	1	
	验布机	定制	验布	10	0	
	打印机	定制	打印	6	0	
	烘箱	定制	固化	6	0	
	裁剪机	定制	裁剪	30	0	
	缝纫机	定制	缝纫	50	7	
	水洗机	定制	水洗	5	0	
	脱水机	定制	脱水	5	0	
	烘干机	定制	脱水后烘干	5	0	
	蒸气电熨斗	定制	熨烫	50	0	
辅助设备	空压机	GRB-50ABF	提供动力	1	0	

4、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实际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	单位	年耗量		变更情况
			环评	实际	
化纤面料	化纤，涤纶、锦纶等	米	250 万	150 万	
棉质面料	棉	米	30 万	0	
纽扣、拉链等配件	金属类、塑胶类等	吨	0.3	0	
水性油墨	25kg/桶，水性丙烯酸乳液 35%~55%、颜料 10%~30%、纯净水 5%~25%、聚乙烯 3%~5%	吨	8.5	0	本次验收为项目部分验收，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洗涤剂	50kg/桶，表面活性剂 40%~50%、水 50%~60%，不含氮、磷	吨	2	0	
PAC	25kg/袋，聚合氯化铝	吨	0.2	0	
PAM	25kg/袋，聚丙烯酰胺	吨	0.05	0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5、生产工艺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化纤面料服装，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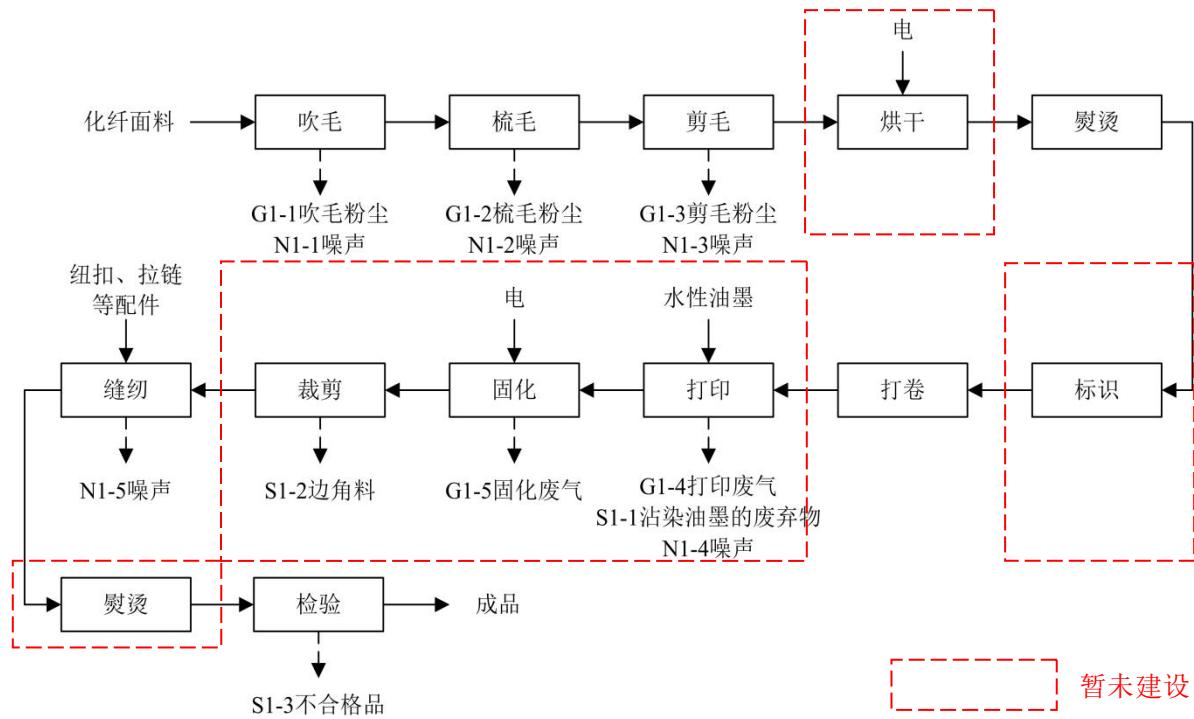


图 2-2 化纤面料服装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吹毛：利用吹风机吹出的热风（电加热 20~35℃）将外购的化纤面料上的绒毛吹弯，以达到绒毛整齐的效果。此工序产生吹毛粉尘 G1-1、噪声 N1-1。

梳毛：利用梳毛机将吹弯的绒毛疏松顺直。此工序产生梳毛粉尘 G1-2、噪声 N1-2。

剪毛：利用剪毛机将顺直的绒毛修剪整齐。此工序产生剪毛粉尘 G1-3、噪声 N1-3。

熨烫：对面料进行熨烫处理，达到外观平整的目的。此过程中需要定期向整烫机内补充自来水以提供蒸汽。

打卷：熨烫后的面料即可用打卷机进行收卷。

缝纫：将面料按照要求进行缝纫。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1-5。

检验：经人工检验合格即可包装入库。此工序会产生不合格品 S1-3。

其他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员工在生活、办公过程中会产生生活污水。

固废：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会产生布袋收尘、废布袋，员工在生活、办公过程中会产生生活垃圾。

6、项目变动情况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部分验收）”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未发生变动情况。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具体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色度、pH 值	经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暂无生产废水产生，因此废水处理设施未建设，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吹毛粉尘、梳毛粉尘、剪毛粉尘，经设备各自配套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具体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有组织废气	2# 打印废气、固化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集气罩收集接入水喷淋+除雾+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2#）排放	暂未建设，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3# 危废库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负压收集接入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	暂未建设，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无组织废气	吹毛粉尘、梳毛粉尘、剪毛粉尘	颗粒物	经设备各自配套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未捕集废气	非甲烷总烃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具体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名称	数量 (台/套)	产生源强 dB (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车间一	剪毛机	1	72	合理布局+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生产车间二	缝纫机	7	62	设备减震+厂房隔声	

4、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

本验收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

①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本项目在检验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20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布袋收尘：本项目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会产生布袋收尘，产生量约 15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废布袋：本项目布袋除尘装置中布袋发生破损更换会产生废布袋，产生量约 0.2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②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生活垃圾约 3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验收项目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已建折算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	检验	900-007-S17	30	20	20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2		布袋收尘	粉尘处理	900-099-S59	23.75	15	15		
3		废布袋	粉尘处理	900-099-S59	0.5	0.2	0.2		
4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00-099-S64	6	3	3	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2) 固废暂存场所建设情况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5、其他环保设施

表 3-5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环保所备案；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企业已开展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措施，并通过专家评审； ④企业已加强车间的清扫及通风，避免设备和环境积尘； ⑤企业已建立健全责任制，对设备、电气、通风除尘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检查，并进行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素质。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污染物排放口 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接管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打印、固化工序建设完成后，危废库涉及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危险废物贮存，需按要求设置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 1 根排气筒，危废库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1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0%。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该项目总体污染程度较低，建设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线一单”和当地规划，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的排放量符合控制要求，处理达标后的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划，项目的环境风险较小且可以接受。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拟建地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	验收现状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等)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及技术评估意见，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项目建设。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杨区路 26 号，本次验收为项目部分验收，目前已建成年产 100 万件服装的生产能力。
废水防治设施与措施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入污水管网至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监测，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废气防治设施与措施	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中有关标准。	本项目吹毛粉尘、梳毛粉尘、剪毛粉尘经设备各自配套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经监测，废气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噪声防治设施与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本项目采取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废防治设施与措施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本项目不合格品、布袋收尘、废布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本项目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接管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总量控制指标 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量≤4368 (+768) 、 化学需氧量≤1.7472 (+0.3072) 、 氨氮≤0.1169 (+0.0269) 、 总磷≤0.0218 (+0.0038) 。	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及固体废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大气污染物	生产废水量≤654 (+354) 、 化学需氧量≤0.3462 (+0.1062) 。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μg/m ³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COD 消解器	HRJC/YQ-B003、HRJC/YQ-B060	已检定
2	电子天平	HRJC/YQ-A002、HRJC/YQ-A004	已检定
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RJC/YQ-A020	已检定
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RJC/YQ-A005	已检定
5	便携式 PH 计	HRJC/YQ-C100	已检定
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RJC/YQ-A017	已检定
7	多功能声级计	HRJC/YQ-C098	已检定
8	声校准器	HRJC/YQ-C099	已检定

3、人员资质

根据华睿检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所有采样及实验室分析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 5-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质控样	
		平行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加标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质控样 (个)	合格率 (%)
化学需氧量	8	8	100	100	/	/	/	2	100
悬浮物	/	/	/	/	/	/	/	/	/
氨氮	8	4	50	100	1	/	100	/	/
总磷	8	4	50	100	2	/	100	/	/
总氮	8	4	50	100	/	/	/	1	100
pH 值	/	/	/	/	/	/	/	/	/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 30%~70%之间）。

（2）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3）低浓度颗粒物测定时，在现场采样过程中增加了全程序空白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分析方法要求。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的有效使用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

噪声校准记录见表5-4。

表 5-4 噪声校准情况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校准声源值	测量核准前	测量核准后	允差(dB)	校准情况
12月25日	多功能 声级计	94.0	93.8	93.8	±0.5	合格
12月26日			93.8	93.8	±0.5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水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4 次/天，监测 2 天

2、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总悬浮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3、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各设 1 个点	等效声级 Leq (A)	昼间测 1 次，监测 2 天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生产工况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已建折算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12月25日	服装	5667件/年	3333件/年	2700件/年	81.0
12月26日	服装	5667件/年	3333件/年	2600件/年	78.0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实际生产能力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符合本次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点位	日期	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污水接管口	12月25日	第一次	150	61	19.2	1.30	26.9	7.0	
		第二次	136	59	19.0	1.35	28.6	7.1	
		第三次	140	56	18.9	1.32	27.4	7.1	
		第四次	139	58	19.2	1.36	28.6	7.1	
		平均值或范围	141	58	19.1	1.33	27.9	7.0~7.1	
	12月26日	第一次	116	43	18.5	1.28	29.2	7.1	
		第二次	122	45	18.6	1.25	27.8	7.2	
		第三次	117	47	18.3	1.28	27.2	7.1	
		第四次	120	44	18.5	1.34	26.8	7.1	
		平均值或范围	119	45	18.5	1.29	27.8	7.1~7.2	
浓度限值			500	100	20	1.5	30	6~9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及修改单表 2 中标准。						
备注			pH 值单位：无量纲						

2、废气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3。

表 7-3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12月25日			
		总悬浮颗粒物			
上风向 1#点	第一次	0.245	0.257		
	第二次	0.258	0.260		
	第三次	0.232	0.262		
下风向 2#点	第一次	0.395	0.432		
	第二次	0.402	0.405		
	第三次	0.392	0.415		
下风向 3#点	第一次	0.417	0.435		
	第二次	0.422	0.417		
	第三次	0.415	0.413		
下风向 4#点	第一次	0.445	0.425		
	第二次	0.438	0.420		
	第三次	0.432	0.432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445	0.435		
周界外浓度限值		0.5	0.5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3中标准要求。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4。

表 7-4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天气
12月25日	第一次	8.5	102.8	西北	2.4	62.4	晴
	第二次	8.6	102.8	西北	2.4	61.1	晴
	第三次	8.7	102.8	西北	2.4	60.4	晴
12月26日	第一次	9.2	102.9	西北	2.5	64.4	晴
	第二次	9.4	102.9	西北	2.5	61.8	晴
	第三次	9.6	102.8	西北	2.5	58.7	晴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噪声 dB (A)	标准值 dB (A)	
12月25日	东厂界 1#测点	59.6	昼间≤65	
	南厂界 2#测点	61.2		
	西厂界 3#测点	59.6		
	北厂界 4#测点	61.5		
12月26日	东厂界 1#测点	60.7	昼间≤65	
	南厂界 2#测点	58.7		
	西厂界 3#测点	60.1		
	北厂界 4#测点	59.6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备注	/			

4、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7-6。

表 7-6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	检验	900-007-S17	20	外售综合利用
	布袋收尘	粉尘处理	900-099-S59	15	
	废布袋	粉尘处理	900-099-S59	0.2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00-099-S64	3	环卫部门处理
评价结果		全部合理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验收项目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7。

表 7-7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标 t/a		已建部分折算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生活污水	污水量	4368 (+768)	384	384	符合
	化学需氧量	1.7472 (+0.3072)	0.1536	0.0499	
	悬浮物	1.3104 (+0.2304)	0.1152	0.0198	

	氨氮	0.1169 (+0.0269)	0.0135	0.0072			
	总磷	0.0218 (+0.0038)	0.0019	0.0005			
	总氮	0.2184 (+0.0384)	0.0192	0.0107			
生产废水	污水量	654 (+354)	0	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3462 (+0.1062)	0	0			
	悬浮物	0.1783 (+0.0283)	0	0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27	0	0	符合		
固体废物	0		0		符合		
评价结果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备注	/						

6、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本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7-8。

表 7-8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废水	生活污水	接管	不作评价
废气	无组织废气 吹毛粉尘、梳毛粉 尘、剪毛粉尘	布袋除尘装置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震、 厂房隔声等措施		不作评价
固体废物	全部合理处置		不作评价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部分验收)”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企业厂区内部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进纺织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及修改单表 2 中标准。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吹毛粉尘、梳毛粉尘、剪毛粉尘，经设备各自配套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中标准要求。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布袋收尘、废布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5、总量控制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6、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规定，本项目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接管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厂区平面布置、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综上，本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建议

加强固废管理，做好各类管理台账。

注释

本验收监测报告附以下附图及附件：

一、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 3、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图

二、附件

- 1、委托书
- 2、环评批复
- 3、营业执照
- 4、不动产权证
- 5、排水许可证
- 6、生产设备清单
- 7、验收期间工况及污染物产生情况
- 8、环保设施安全评估专家组意见
- 9、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说明
-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 11、排污许可证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70 万件服装项目		项目代码	2309-320412-89-03-783683		建设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杨区路 26 号			
	行业类别	C1819 其他机织服装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70 万件服装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 万件服装		环评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4]30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2731180471E001P			
	验收单位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华睿检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600 小时		

运营单位		常州市国亚纺织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731180471E		验收监测时间		2024年12月25-26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3900	—	—	384	—	384	1122	—	384	5022	—	+384	
	化学需氧量	1.68	130	500	0.0499	—	0.0499	0.4143	—	1.7299	2.0934	—	+0.0499	
	氨氮	0.09	18.8	20	0.0072	—	0.0072	0.0269	—	0.0972	0.1169	—	+0.0072	
	总磷	0.018	1.31	1.5	0.0005	—	0.0005	0.0038	—	0.0185	0.0218	—	+0.0005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60	—	—	—	0.027	—	—	0.027	—	—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	—	35.2	35.2	0	0	—	0	0	—	0	
		危险废物	—	—	0	0	0	0	—	0	0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悬浮物	1.23	52	100	0.0198	—	0.0198	0.2587	—	1.2498	1.4887	—	+0.0198
		总氮	0.18	27.8	30	0.0107	—	0.0107	0.0384	—	0.1907	0.2184	—	+0.0107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